读书 / 星期天夜光杯

新民晚報



数月前,我接到了丹燕的电话, 她告诉我,近日兴味盎然地阅读了 刚出版的《大发现四百年》,想与我

同一星空下

交流读书心得。

此书是史著,作者布赖恩·费根 在全球史观的学术氛围下,博观而 圆照,约取而多姿,生动地书写了自 哥伦布发现新大陆以来的四百年 史。从这本跨学科之作中,我们看 到了一个别样的色彩纷呈的新世 界。作为知名文学家的丹燕,好像 有一种天然爱好历史的基因,这归 之于从少年时代就着上海五原路路 灯读书的素养,并闪示在她日后三 十多年长途行旅中。这基因在《告 别》一书中俯拾皆是,呈现在意大利 的文艺复兴时、塞尔维亚的风云里 和爱尔兰的变幻中。

由文及史,文史交融,拓展和激 活书写题材的纵深感,写出具有温 度的文字。比如,丹燕在书中说,第 一次世界大战前夕,欧洲是花好月 圆的黄金时代。我在《史学,文化中 的文化》一书中写道:"一次世界大

"缕缕的情丝,织就生命的憧憬" -陈丹燕《告别》三题

战爆发前,维多利亚时代的雍容华 贵,哈布斯堡王朝的轻歌曼舞,欧洲 正处于莺歌燕舞的盛世。"何其相似 乃尔!这不只是语言上的相似,更 重要的是我们处在同一星空下,告 诉人们真实的历史,是两者的天职, 是文史学者共同的旨归。

情感是通世的感召力

"情感是通世的感召力,在新的 历史传递中,不可忽略这份润物细无 声的力量,它可以传递正义,也会歪 曲历史。"影视史家陶赋雯如是说。

观当下,情感史作为西方新史 学的一个流派,大有席卷整个史坛 之势。干文学家更是如此。在我看 来,要达到文史交融的理想境界,决 不可漠视情感,忽略它那润物细无 声的力量。且看:丹燕在《告别》一 书中,与炽热的情感携手,与行旅的 现场拥抱,一路走来,三十年壮行, 三十年艰辛,为世人贡献了"地理阅 读"这份珍贵的礼物,也为史学与文 学联姻提供了一个范例。

她所称的"地理阅读",按我的 理解,就是"读万卷书,行万里路"。 不过,在她那里,读书是动态的,日 行千里,晨昏兼程。她的"行万里 路",有足够的精神和知识的储备。

金字塔尖上的两部小说:爱尔兰乔 伊斯的《尤利西斯》和塞尔维亚帕 维奇的《哈扎尔辞典》。她细细阅 读,从情感踪迹与物理踪迹中,感 悟到"做地理阅读,最让人感到神 奇的是这样的时刻:精神与地理、 文字世界与现实世界在此刻藩篱 尽除,浑然一体。"这不是文史写作 者孜孜以求的共同目标吗? 她进 而言道,到了地理上的故事发生 地,可触及的世界与可感知的世界 会以一种奇异的方式融合,对她来 说,这实在是最难忘的阅读经历,

不管是在都柏林的街头还是在拉

扎尔大公的修道院里。

才能全力读完欧洲二十世纪小说

凡此,对读者来说,丹燕认为是 "至高的心灵体验"。说得好! 我以 亲身体验为之作证。鄙人曾在上海 四川北路底的润德坊安居,与鲁迅 公园近在咫尺。我每次从公园晨练 归来,必经影片《永不消逝的电波》 原型李白烈士的故居(现址在黄渡 路107弄15号),于是可触及的世界 与可感知的世界融合,润物细无声, 那种"甘洒热血写春秋"的直情,融 化在大众记忆的血液中,永不消逝, 成为历史永恒的记忆。

丽娃河畔的儿女

每每到华东师大中山北路校 区,我总要去丽娃河畔,伫立良久。 只见那潺潺的河水,流向远方,在一 代又一代华东师大人胸中荡漾。

丹燕就是从丽娃河畔走出来 的,她是恢复高考后,第一批被华东 师大中文系录取的学生,称之为"77 级"。别小看这三个字,它凝聚的是 荒废十年后的殷实积累,可谓是人 才济济。她就在这座被称为培养作 家的学府里成长。

在《告别》一书中,在漫长的"地 理阅读"中,她不时回忆起求学时的 情景,语词间充满了对母校深沉的 爱。走出校门,她走向宽广的世界, 业绩昭然,无愧为从丽娃河畔走出 来的优秀女儿。

她是外国文学的好学生,入学 后求知若渴。她是乔伊斯的好学 生。"我是个外国文学课的好学生", 这是她的自誉,但言而有实,实至名 归,倘以她终生阅读所喜爱的小说 《尤利西斯》为例足矣。她走向乔伊 斯的旅途漫漫,一年又一年,一遍又 ·遍,不断地从这部20世纪最伟大 的意识流小说里汲取营养, 感叹道, "这部独一无二的作品中永远都有

更多的东西等待我去发现和品味", 阅读在路上,永远无尽头。

她是袁可嘉的好学生。她难忘 大学时代,对袁可嘉等编选的《外国 现代派作品选》这套现代外国文学 的起来读太满怀敬意,说这套书是 带领她"走向世界文学的摩西"。对 袁老师的学问无比钦佩,她回忆道: "袁可嘉先生脸上有着温和低调却 孜孜以求的微笑。

袁可嘉们镂骨铭心,教书育人, 一如晚唐诗人罗隐在七言绝句《峰》 中所写的:"不论平地与山尖,无限 风光尽被占。采得百花成蜜后,为 谁辛苦为谁甜?"在她心目中留下了 永恒的吾师记忆,她说:"袁老师就 像我照相机里平台上方的那朵云。" 这一朵云没什么了不起,但一大朵 云却给予她无穷的遐思和创造自己 写作新世界的力量。

读完《告别》,掩卷而思,情不自 禁地想起了宗白华先生写干1921 年的《生命之窗的内外》这首诗:

是诗意、是梦境、是凄凉、是回想? 缕缕情丝,织就生命的憧憬。

大地在窗外睡眠!

窗内的人心.

遥领着世界深秘的回音。

我想说,丹燕的《告别》与这位 前辈之诗的意韵是相吻合的,它让 世人听到了对"纯粹的热爱"、对 "生命的憧憬"

江山如画,文明互鉴,让我们举 着明亮的古今贯通、中西交汇的火 炬,奋力前行!

中国研究的硕士学位,这也

站在异乡,精神返乡

-读《燃烧的麦田》

《燃烧的麦田》是作家韩浩月的 最新散文集,作品从日常生活的各 个维度出发,细致地描摹出一位当 代中年知识分子行走于故乡与异乡 之间的生命状态和心灵画像,其间 蕴藉着一代城乡人的梦想和羁绊, 燃烧着沉甸甸的乡愁。

故乡是作家的生命起源,也是 作家的精神归宿。故乡赋予每一个 人身体、物质、语言、故事、感情和心 灵。茅盾文学奖获得者刘亮程说: "没有故乡就没有文学。当你觉得 世界陌生,文学能帮你回到童年的 村庄。"是的,在故乡我们才可以像 儿时那样,大声歌唱,在夜归的路上 数星星,在稻草堆边听风声,亲昵庄

韩浩月的故乡在鲁南郯城,是 山东最南边的一个具,与江苏省接 壤,地理上属于北方,但多少也有点 南方气候的特征,冬天里还能看见 不少的树木绿植。作者离乡20多 年,每年都要在过年等重要节日回 到这个南北交界处,与儿时的伙伴 喝酒、聊天、忆旧。作家贾平凹说: "故乡"是一个人的血地,你出生在 那里,那里就永远烙印在你的生命 里。在韩浩月的生命印记里,故乡 的那些风物,那些人人事事,一切与 记忆有关的东西,在漫长的时光里, 都被他打磨得日益光亮。

作者说,"我想在必然中寻找偶 然,如同在平庸中翻捡惊喜,在平凡 中挖掘独特,这几年,在频繁向前看 和向后看的过程中,得到了许多可

以重新塑造我的感受和感 想,我把它写出来,写给自 己,也写给与我相似的人。 时代的列车呼啸向前,农耕 时代的乡村生活已渐行渐 远,后丁业文明一路凯歌,站

在这个时代节点上,如何用文字来 表达乡愁,书写怀旧,是每一个写作 者都应思考的文化自觉。

当然,书写乡愁,反思乡村,并 非站在原乡的角度,而应该"跳出 来"站在今天或未来的角度,审视反 省,在昔日里发现其价值,在当下里 寻找其存在。韩浩月便是如此,在 不断地追索和书写中,寻找着内心 的淡定与从容,营造着人生曼妙的

此书分为上下两辑,上辑"陌生 之地",收文12篇,对自身所处的小 镇和环境,遇见的人和事,感受到的 生活和故事,作着深情的叙述,寄寓 着内心的孤寂、担忧。虽然每天出 入"宇宙小镇",也熟悉这里的一街 一巷、一草一木,甚至也结交了新老 朋友,但内心的荒寂与无奈,仍不时 袭击着作者,"当我真的回到出生 地,躺在故乡温暖的怀抱里的时候, 想起宇宙小镇,觉得它真的那么遥 远,遥远得就像它在外星球一样。" 作为异乡人,作者似乎很难彻彻底 底地完全融入这个令人目眩神迷的 现代都市,始终转悠在这个陌生的 城市的外围。

因此,精神的"返乡"成了一种 必然,下辑"带你回故乡",就是站在



异乡对故乡的回 望和审视。在故 乡,与亲近的人 聊天、喝酒,思考 着过往与当下, 死亡与新生,驻 守与远离,认命 与挣扎,"目睹麦 田燃烧的人,在 内心的激荡之 后,往往又会陷 入长久的平静。" 所幸,作者仍然

是一株麦子,没有被污染、被遗弃, 与故乡的麦子一样在生长,向上向 善向美。而回到故乡,"我卸下所有 盔甲,两手空空,内心却饱满充实, 在人生这块大银幕上,光明与阴影 的故事还将继续上演。

韩浩月是一名理智而敏感的作 家,他的书写,为当代漂泊者画像, 照见他们的心灵。他的语言节制、 简洁,但充满了细腻的描写和动人 的场景,每一篇似乎都可以当成小 说来读,情绪的饱满,情感的充沛, 人与事的直切,都有着打动人的力 量。对他而言,燃烧的麦田,烧掉的 是守旧与变质,却烧不掉不死的精 神手稿,一如作者在自序里所说: "文艺对于现实的干预是漫长目特 久的,人一旦接受了某本书或者某 幅画作制造的意象,它就会顽固地 储存于脑海当中,一旦听觉或视觉 触及关键词,那个意象就会在神经 元的作用下,被推送到记忆前端,它 会影响人对现实的认知和判断,制 造一种海市蜃楼般的虚幻感,不少 人挺着迷于这一感觉。'

故乡,不只有燃烧的麦田,还有 漫天遍野的记忆,出走半生,依然会 回到故乡,那片土地,是我们永恒的 心灵方向标。

巴别塔的意象似乎总能 吸引人们的想象,众多文学、 绘画作品中都能见到它们的 身影。如今,华裔女作家匡 灵秀凭借《巴别塔》斩获2023 年第58届美国科幻星云奖 最佳长篇小说奖。

故事发生在19世纪20 年代,瘟疫席卷广州,男孩罗 宾全家惨死,而他死里逃生, 神秘的英国教授出手相救, 把他带往伦敦培养成人,只 为使他有资格进入暗藏魔法 玄机的巴别塔内学习。

在这部作品中,巴别塔 是这个世界的翻译中心,也 是魔法的中心。魔法来源于 翻译时丢失的语义,不过仅 念出配对的词语还无法使魔 法生效,更需要施法者能够 像呼吸一样掌握这门语言, 或者说能够在梦中说出这门 语言。主角罗宾除了要学习 多门语言直至烂熟于心,还

雲夷不断巩固母语汉 语,如此才能确保自 己具备进入巴别塔的 资格。

匡灵秀非常熟悉 罗宾的经历。大二时 匡灵秀回到北京当义 工,这段回国经历,使 她逐渐对中国文化加 深了解并产生认同。 美国教科书中从不提 及的中国近代史,从 她的外公、外婆口中 缓缓道出。她的父亲

带她回老家祭祖,登南岳衡山,只 为使她多一分对故土的了解。受 此影响,重回校园的匡灵秀转攻中 国历史,她曾在牛津大学攻读当代

是小说《巴别塔》故事发生的 校园原型。 小说中,银条镌刻的语 语言

言魔法与人们的生活息息相 关,它就像流动的水一般,渗 透进生活的方方面面。但这 一辉煌背后体现的是霸权的 掠夺。刻字的银条是帝国力 量的源泉,但使银条生效的 关键却是英国"掠夺"的其他 国家的语言。它使英国的舰 队所向披靡,促使白银工业 革命诞生,还帮助英国把全 世界的白银卷入囊中。书中 的殖民主义、身份认同、语言 翻译、暗黑学院……这些既 有作者亲身经历的折射,又 包含了她的阅读体验。

当人物的选择与历史的 走向相互重叠,小说的厚重 由此显现。当林则徐在书中 与主角相遇,我们惊奇地发 现,作者敏锐地捕捉到了语 言学习和帝国贸易及

战争的关系,他们所 谓的"自由贸易"正一 步步成为强取豪夺的 借口。

传说中,在巴别 塔倒塌之后,这个世 界失去了统一的语 言。然而,各种语言 所承载的丰富文化与 历史变迁,使我们有 幸见证了一个无比繁 华且多元的世界。语 言并非人类沟通的壁

垒,偏见才是隔阂产生的原因。摒 弃偏见的那一刻,或许人类再也无 须多费言语,唯一重要的便是相互 拥抱与彼此接纳。



魔

•

赵

仁